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 期內收益約為人民幣172,6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9,200,000元同比減少64.7%；
- 期內毛損約為人民幣5,5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則約為人民幣8,000,000元；
- 期內毛損率約為3.2%，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1.6%有所減少；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為人民幣179,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140,300,000元有所增加；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率約為104.2%，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率則為28.7%；及
- 期內每股虧損為人民幣8.58分，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則為人民幣8.15分。

主席報告

致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欣然呈報本集團期內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以下為本年度若干財務及業務摘要：

- 期內收益約為人民幣172,6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9,200,000元同比減少64.7%；
- 期內毛損約為人民幣5,5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則約為人民幣8,000,000元；
- 期內毛損率約為3.2%，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1.6%有所減少；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為人民幣179,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140,300,000元有所增加；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率約為104.2%，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率則為28.7%；及
- 期內每股虧損為人民幣8.58分，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則為人民幣8.15分。

期內中國政府推出若干新政策令太陽能產業發展受阻。該等新政策令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中國的太陽能安裝配額及併網電價下調，亦為國內太陽能市場平添不明朗因素，衝擊上游產品的業內需求及售價。

為維持業務靈活變通及迅速適應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我們繼續降低製造業務分部的固定營運成本及固定資產水平，專注於進一步加強供應鏈管理、先進技術實力、高質產品及卓越的客戶基礎，確保具備長遠競爭優勢。我們亦積極尋求在符合本身商業利益的情況下將生產工序外判第三方加工代理。我們相信，當市場存在過盛產能時，外判生產工序將更具成本效益。我們繼續削減人手及出售使用率偏低的固定資產，同時將工廠的閒置空間出租。由於旗下海安工廠可以容納餘下所有製造設備，倘我們接獲潛在買家提出具吸引力的要約，我們亦會考慮出售估值較高的上海工廠。此等措施貫徹我們致力提升營運效率的整體策略。

期內我們不再面對多晶硅長期購買協議所帶來的影響。該等協議乃導致本集團於過往數年產生巨額虧損的原因。在解除該等長期供應合約後，本集團在管理供應鏈上更具靈活彈性，以適應市況及讓我們受惠於日益下降的原材料現貨價。我們擬繼續改善現有上游太陽能製造業務的成本競爭力，為發展下游太陽能業務奠定穩固基礎。我們致力促使現有上游太陽能業務與再生能源產業的其他新業務計劃發揮協同效益，為股東創造價值。此外，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完成與一名長期供應商重新磋商，以致我們得以大幅變現於過往年度向該名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餘款。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約5,100,000美元已由我們向供應商購買多晶硅的全數金額所抵銷。

我們相信，隨著太陽能光伏電池的成本效益日漸上升，且對政府政策及補貼的倚賴程度較輕，行業需求長遠而言將不斷增長。儘管中國政府近期就太陽能光伏電池推出的政策帶來衝擊，但我們對行業的長遠持續增長仍然充滿信心。我們積極籌謀及執行各項策略安渡行業的艱難時期。

為提升溢利及盈利能力，本集團亦不斷致力發展及拓展新業務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與麥格理資本訂立股東協議，據此，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與麥格理資本同意成立Future Energy Capital，以發展及拓展下游太陽能業務。Future Energy Capital特別專注於工商業樓宇適用的天台分佈式發電項目。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及麥格理資本分別擁有Future Energy Capital 50%及50%權益，而彼此就交易支付的認購總額最多為5,000,000美元。Future Energy Capital專注於中國境內分佈式太陽能發電項目(總發電量為30至40兆瓦)的開發、項目管理及建設。期內Future Energy Capital已在中國建立投資平台，正逐步擴大本身的項目組合。我們認為與麥格理資本合作將擴大本集團與國際金融機構的策略合作範疇，亦可加強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合共約5.0兆瓦的若干併網下游天台分佈式發電項目轉交Future Energy Capital。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卡姆丹克清潔能源(江蘇)有限公司(「卡姆丹克清潔能源(江蘇)」)、科信與科信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卡姆丹克(江蘇)同意向賣方收購科信的7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4,000,000元。科信主要為電動交通工具製造商的電動交通工具(包括電動車、電動摩托車及電動自行車)，及為鋰電池製造商及儲電公司的儲電系統研發、設計、整合及銷售鋰電池管理系統及鋰電池系統。收購事項為本集團帶來具吸引力的機會，以擴展業務至為電動交通工具製造商的電動交通工具(包括電動車、電動摩托車及電動自行車)，及為鋰電池製造商及儲電公司的儲電系統研發、設計、整合及銷售鋰電池管理系統及鋰電池系統，展現本集團不斷努力作多元化業務發展。

我們預期，電動車產業及儲電產業的穩健發展及增長前景將推動科信的可持續發展及盈利能力。年內科信的業務取得可觀增長，期內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5,600,000元，較人民幣5,200,000元(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完成收購起列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增加約1,161.5%。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交易時段後)，卡姆丹克清潔能源、Lu Ke Ya及科信與ISDN訂立注資協議，內容有關ISDN向科信註冊資本注資。根據注資協議，ISDN同意認購科信經擴大註冊股本的10%。ISDN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以現金向科信出資人民幣4,444,444.0元，並成為持有科信10%股權的登記股東。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公佈。

上述進展印證本集團在再生能源產業發展及擴展新業務計劃不斷作出努力，將促進本集團的增長動力及提升日後的盈利能力。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交易時段後)，Putana Limited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涉及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年利率10.0厘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為每股0.174港元，於可換股債券所附帶換股權獲全面行使時配發及發行的潛在上限451,137,931股換股股份(「換股股份」)相當於(i)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1.5%；及(ii)經悉數發行換股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7.7%。概不會尋求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900,000美元，其中80%將用作為Future Energy Capital及其他下游項目提供資金，而其中20%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的通函。

鑒於當前行業環境，顯然實施嚴格財政紀律乃致勝關鍵。在發行可換股債券後，我們的財務狀況已經及將會進一步鞏固。此外，我們已經及將會繼續實施均衡的財務計劃，為旗下業務營運提供支持。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支持及信任與管理層及各位員工的辛勤工作表示誠摯謝意。我們期待為股東創造更豐厚的價值及回報。

主席
張屹

上海，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全年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期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比較數據。該等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為審核委員會主席)組成。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5	172,617	489,208
銷售成本		<u>(178,138)</u>	<u>(481,230)</u>
毛(損)利		(5,521)	7,978
其他收入	6	14,403	29,029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64,120)	(45,832)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7,054)	(7,690)
分銷及銷售開支		(6,012)	(11,049)
行政開支		(92,895)	(81,846)
研發開支		(5,785)	(5,865)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1,339	–
融資成本		<u>(23,849)</u>	<u>(15,925)</u>
除稅前虧損	8	(199,494)	(131,200)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u>12,912</u>	<u>(14,247)</u>
本年度虧損		<u><u>(186,582)</u></u>	<u><u>(145,447)</u></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79,882)	(140,296)
非控股權益		<u>(6,700)</u>	<u>(5,151)</u>
		<u><u>(186,582)</u></u>	<u><u>(145,447)</u></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	11		
— 基本		<u><u>(8.58)</u></u>	<u><u>(8.15)</u></u>
— 攤薄		<u><u>(8.58)</u></u>	<u><u>(8.15)</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	<u>(186,582)</u>	<u>(145,447)</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 轉撥為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	41,387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 轉撥為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所產生 遞延稅項	<u>-</u>	<u>(10,347)</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u>	<u>31,040</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186,582)</u>	<u>(114,407)</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9,882)	(109,256)
非控股權益	<u>(6,700)</u>	<u>(5,151)</u>
	<u>(186,582)</u>	<u>(114,40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444	142,129
預付租賃款項	12	12,933	13,484
投資物業		86,027	86,027
商譽	13	66,892	105,917
無形資產	14	5,645	67,757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10,514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訂金		148	22,354
		348,603	437,668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8,788	43,20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6	75,207	131,346
應收票據	16	–	1,684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		71,611	64,509
預付租賃款項	12	549	3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063	20,874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20	32,107
		196,238	294,06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7	139,068	131,057
合約負債	18	51,530	–
已收客戶訂金		–	43,203
短期銀行貸款		170,172	200,339
稅項負債		5,785	10,333
遞延收入		287	287
應付或然代價	19	5,936	9,884
融資租賃責任		820	–
		373,598	395,103
流動負債淨額		(177,360)	(101,0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1,243	336,629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5,400	11,950
遞延稅項負債	20	18,503	31,958
長期應付款項		4,500	4,500
遞延收入		3,725	4,011
應付或然代價	19	–	42,105
可換股債券	21	72,902	–
融資租賃責任		8,501	–
		113,531	94,52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07	1,807
儲備		53,074	231,3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4,881	233,144
非控股權益		2,831	8,961
總權益		57,712	242,105
		171,243	336,6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Fonty Holdings Limited(「Fonty」)，其最終控股方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張屹先生(「張先生」)。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內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究、生產及銷售高效單晶產品、儲電產品及鋰電池產品以及提供有關投資、開發、建設及運營太陽能光伏發電站的諮詢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186,582,000元及出現營運資金虧絀(即綜合流動負債總額超過綜合流動資產總值)人民幣177,360,000元，惟該日的資產淨值仍維持於人民幣57,712,000元。該等因素初步令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存疑。然而，本集團已制定及實施以下流動資金計劃：

- 本集團現正與銀行磋商，尋求貸款續期及延長到期日。過往，本集團曾就其大部分短期銀行貸款於到期時延長還款期或利用現有信貸額度籌措替代借貸。本集團假設於可見將來仍可沿用此安排；
- 控股股東承諾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透過認購本公司新股份或提供股東貸款在本集團有需要時提供財務支持；
- 現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亦承諾向本集團提供資金，以在有需要時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 本集團現正嚴格控制營運及投資活動。

按照經再融資的短期銀行貸款計劃、流動資金計劃及嚴格控制現金流出策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起計未來最少12個月的呈列需求。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的假設編製。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的年度改進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由於上述實體會計政策的變動，期初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須予重列。下表呈列就各個別項目確認的調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31,346	—	(945)	130,401
流動負債				
已收客戶訂金	43,203	(43,203)	—	—
合約負債	—	43,203	—	43,203
資本及儲備				
儲備	231,337	—	(945)	230,392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報告金額及／或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A.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析

分類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上游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下游太陽能 及儲電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單晶太陽能晶片	58,805	—
銷售單晶太陽能晶錠	22,697	—
銷售多晶硅	4,633	—
銷售太陽能模組	4,564	—
儲電產品	—	65,633
有關光伏發電站的諮詢服務	—	840
發電收益	—	9,862
有關光伏發電站的安裝服務	—	5,080
銷售其他	503	—
總收益	91,202	81,415
地區市場		
中國(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	82,030	78,339
菲律賓及馬來西亞	—	3,076
日本	9,127	—
韓國	45	—
總收益	91,202	81,415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91,202	76,335
隨時間	—	5,080
總收益	91,202	81,415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銷售單晶太陽能晶片	249,510
銷售單晶太陽能晶錠	45,465
銷售多晶硅	65,295
銷售太陽能電池	34,787
銷售太陽能模組	37,467
銷售儲電產品	5,187
有關投資、開發、建設及運營太陽能光伏發電站的諮詢服務	47,174
銷售其他	4,323
	<hr/>
	489,208
	<hr/> <hr/>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生產及銷售高效單晶產品、提供有關投資、開發、建設及運營太陽能光伏發電站的諮詢服務以及研究、生產及銷售儲電產品。就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有兩個經營及報告分類。本集團分類(虧損)溢利為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報告及經營分類如下：

- i. 上游—生產及銷售高效單晶產品、買賣太陽能產品。
- ii. 下游太陽能及儲電—提供有關投資、開發、建設及運營太陽能光伏發電站的諮詢服務，以及於本年度展開的儲電品生產及銷售。

分類收益及業績

	上游 人民幣千元	下游太陽能 及儲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91,202	81,415	172,617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11,018)</u>	<u>(67,120)</u>	<u>(178,138)</u>
分類(虧損)溢利	<u>(19,816)</u>	<u>14,295</u>	<u>(5,521)</u>
其他收入			14,403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7,054)
其他收益及虧損			(64,120)
分銷及銷售開支			(6,012)
行政開支			(92,895)
研發開支			(5,785)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1,339
融資成本			<u>(23,849)</u>
除稅前虧損			<u><u>(199,494)</u></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442,034	47,174	489,208
銷售及服務成本	<u>(473,380)</u>	<u>(7,850)</u>	<u>(481,230)</u>
分類(虧損)溢利	<u>(31,346)</u>	<u>39,324</u>	<u>7,978</u>
其他收入			29,029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690)
其他收益及虧損			(45,832)
分銷及銷售開支			(11,049)
行政開支			(81,846)
研發開支			(5,865)
融資成本			<u>(15,925)</u>
除稅前虧損			<u><u>(131,200)</u></u>

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58,022	4,566
客戶B ²	19,256	57,496

¹ 下游太陽能及儲電分類收益

² 上游分類收益

地區資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投資物業、商譽、無形資產、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訂金以及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均位於集團實體所在國家。詳情如下表所示：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	348,214	437,279
馬來西亞	389	389
	<u>348,603</u>	<u>437,668</u>

6.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	6,886	26,764
遞延收入攤銷	287	287
租金收入	5,078	1,606
利息收入	382	296
其他	1,770	76
	<u>14,403</u>	<u>29,029</u>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收取當地政府授出以鼓勵本集團從事清潔能源業及高技術創新活動的業務。補貼不附帶特定條件。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淨額	(8,763)	(3,861)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46,053	22,0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80)	(14,796)
就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以及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已付訂金確認的減值虧損	(8,915)	-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附註13)	(39,025)	-
就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附註14)	(48,700)	-
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虧損(附註21)	(1,040)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3,450)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	(36,872)
就終止馬來西亞在建廠房確認的撥備虧損	-	(6,200)
就向一名供應商作出的賠償確認的撥備虧損	-	(6,119)
	<u>(64,120)</u>	<u>(45,832)</u>

8. 除稅前虧損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36,969	43,34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97	5,18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564	2,106
	<u>42,930</u>	<u>50,638</u>
員工成本總額	42,930	50,638
於存貨撥作資本	(9,109)	(19,829)
	<u>33,821</u>	<u>30,809</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448	18,086
於存貨撥作資本	(13,500)	(16,930)
	<u>5,948</u>	<u>1,156</u>
核數師酬金	2,140	2,1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i))	170,247	473,380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337	551
無形資產攤銷	13,412	21,288
研發開支	5,785	5,865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金	7,731	3,803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5,078)	(1,606)

附註：

- (i) 包括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即存貨撥備約人民幣2,63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381,000元)至其可變現淨值。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5,20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543</u>	<u>-</u>
	543	15,208
遞延稅項(附註20)：		
本年度	<u>(13,455)</u>	<u>(961)</u>
	<u>(12,912)</u>	<u>14,247</u>

由於集團實體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既無相關應課稅溢利亦無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年期間，上海卡姆丹克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卡姆丹克太陽能」)的適用稅率為15%。

於頒佈企業所得稅法後，自本公司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純利向非中國居民股東撥付的股息，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財政年度開始須根據中國相關稅法按10%或稅務條約所訂明較低稅率繳納適用中國預扣稅。本公司已就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預計向非中國居民股東分派的股息作出預扣稅撥備，相關預扣稅稅率為10%。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199,494)</u>	<u>(131,200)</u>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的稅項	(49,874)	(32,800)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的稅務影響	(335)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377	14,492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36,835	33,516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豁免的影響	(1,37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43	-
未分派股息的預扣稅超額撥備	<u>(79)</u>	<u>(961)</u>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開支	<u>(12,912)</u>	<u>14,247</u>

10. 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並無支付、宣派或擬派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179,882)</u>	<u>(140,296)</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97,703,580</u>	<u>1,720,898,993</u>

由於本公司未獲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換股權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具反攤薄效應，故並未計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12.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13,819	23,061
轉撥至損益	(337)	(551)
轉撥至投資物業	-	(8,6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482</u>	<u>13,819</u>
即期部分	549	335
非即期部分	<u>12,933</u>	<u>13,484</u>

租賃款項指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人民幣13,48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819,000元)的預付租賃款項已質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13. 商譽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5,917	60,256
於年內購入	-	45,661
已確認減值	(39,025)	-
	<u>66,892</u>	<u>105,91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66,892</u>	<u>105,917</u>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60,256	60,256
卡姆丹克(亞洲)有限公司	-	39,025
鎮江科信動力系統設計研究有限公司	6,636	6,636
	<u>66,892</u>	<u>105,91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66,892</u>	<u>105,917</u>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商譽的賬面淨值已分配至涉及下游太陽能服務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涉及貼現率、增長率以及期內售價及直接成本的預計變動。管理層使用足以反映當前金錢時間價值市場評估的稅前比率及現金產生單位特有的風險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參考行業增長預測釐定。售價及直接成本變動以過往慣例及市場對未來變動的預期為依據。

卡姆丹克(亞洲)有限公司的商譽減值

由於行業環境有變及政府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推出新政策《2018光伏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對可見將來的分佈式發電項目安裝配額構成負面影響，加上本報告期間的實際表現未符業務預測的預期，故收購產生的商譽於本報告期間全面減值。本公司董事認為無法自涉及分佈式發電項目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收回，故全面減值。

14.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結餘分析如下：

	合作協議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特許經營 人民幣千元	積壓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51,500	11,550	-	-	-	63,050
添置	-	13,026	5,899	970	6,100	25,995
攤銷	12,875	4,407	2,731	970	305	21,288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25	20,169	3,168	-	5,795	67,757
攤銷	6,438	4,115	1,639	-	1,220	13,412
減值(附註)	32,187	14,984	1,529	-	-	48,700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70	-	-	4,575	5,645

無形資產按直線基準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合作協議	4年
不競爭協議	2至5年
特許經營	1.8年
積壓	0.8年
技術	5年

附註：

由於行業環境有變及政府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推出新政策《2018光伏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對可見將來的分佈式發電項目安裝配額構成負面影響，有關收購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簽訂的合作協議所產生賬面值人民幣32,187,000元的無形資產於本報告期間全面減值。

與此同時，由於本報告期間的實際表現未符業務預測的預期，故有關收購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卡姆丹克(亞洲)有限公司的不競爭協議所產生的無形資產人民幣14,984,000元於本報告期間全面減值。

15.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555	13,727
在製品	3,814	17,430
製成品	6,419	12,052
	<u>18,788</u>	<u>43,209</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文所披露存貨賬面值包括存貨撥備人民幣2,70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452,000元)，其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452	96,599
撇銷	(17,381)	(96,528)
撥備	2,633	17,381
	<u>2,704</u>	<u>17,452</u>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61,536	69,269
撇銷	(131)	(5,151)
減：預期信貸虧損	(25,558)	(7,690)
	<u>35,847</u>	<u>56,428</u>
可收回增值稅	32,412	43,729
其他應收賬款	6,948	31,189
	<u>75,207</u>	<u>131,346</u>
應收票據	-	1,684

本集團要求客戶於交付貨品前預付款項，亦會按個別情況就餘款給予7至18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有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30日	2,805	18,368
31至60日	7,656	6,167
61至90日	1,052	353
91至180日	12,260	6,438
超過180日	12,074	25,102
	<u>35,847</u>	<u>56,428</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且賬面總值人民幣12,921,000元的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當中，人民幣9,661,000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且被視為並無出現信貸減值，原因為本集團擁有該等結餘的抵押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未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根據本集團所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具有高信貸評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亦無計提減值虧損且賬面總值人民幣16,448,000元的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以下為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逾期：	
61至90日	353
91至180日	6,120
超過180日	9,975
	<u>16,448</u>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151
已確認減值虧損	7,690
撇銷	(5,151)
	<u>7,69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7,69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人民幣52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貿易應收賬款已質押，作為本集團借貸的抵押品。

就財務報告目的，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外幣美元(「美元」)及馬來西亞元(「馬來西亞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應收票據均重新換算為人民幣，列示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89	6,996
以馬來西亞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u>1,613</u>	<u>-</u>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79,148	83,94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39,177	17,106
終止馬來西亞在建廠房的終止成本撥備	-	1,267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7,412	7,43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u>13,331</u>	<u>21,307</u>
	<u>139,068</u>	<u>131,057</u>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賬齡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20,788	45,815
31至60日	5,571	11,544
61至90日	2,698	5,604
91至180日	10,173	4,570
超過180日	<u>39,918</u>	<u>16,414</u>
	<u>79,148</u>	<u>83,947</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7至180日，若干供應商會按個別情況授予較長信貸期。

就報告目的，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外幣馬來西亞元及美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均重新換算為人民幣，列示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美元	27,226	31,174
馬來西亞元	<u>86</u>	<u>1,372</u>

18. 合約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第三方	<u>51,530</u>	<u>43,203</u>

* 此欄金額乃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出調整後得出。

合約負債為向客戶收取的代價，亦即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的責任尚未完成。期初所有合約負債均於報告期間變現為收益。

19. 應付或然代價

應付或然代價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1,989	93,835
初步確認	-	45,250
公平值變動(附註)	(46,053)	(22,016)
轉撥至權益	-	(65,0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36</u>	<u>51,989</u>
分析為：		
即期部分	5,936	9,884
非即期部分	-	42,105
	<u>5,936</u>	<u>51,989</u>

或然代價源自本公司按盈利基準就業務收購發行普通股。或然代價分類為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確認。或然代價於初步確認日期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基於所收購公司的業務表現以及股價及匯率變動而計算得出。

附註：由於行業環境有變及政府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推出新政策《2018 光伏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對可見將來的分佈式發電項目安裝配額構成負面影響，尤其是卡姆丹克(亞洲)有限公司為甚，加上本報告期間的實際表現未符業務預測的預期，故收購卡姆丹克(亞洲)有限公司涉及的應付或然代價於本報告期間幾乎全數撥回。

20.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年內本集團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有關變動。

	未分派股息 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880)	(10,403)	(18,283)
計入損益	961	-	961
扣自物業重估儲備	-	(10,347)	(10,347)
收購附屬公司	-	(4,289)	(4,28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19)	(25,039)	(31,958)
計入損益	79	13,376	13,45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40)	(11,663)	(18,503)

21.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年利率10厘以美元結算的可換股債券（「債券」）。

債券的主要條款

- (i) 債券計值單位—債券以人民幣計值並以美元結算。
- (ii) 到期日—發行當日的第三個週年，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到期日」）。
- (iii) 利息—債券按年利率10厘計息，將按日累計，當中3厘將於每半年期末以現金支付，而7厘將於贖回或到期時以現金支付。
- (iv) 轉換
 - a) 換股價—於債券獲轉換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每股0.174港元，包括本公司進行合併、拆細及重新分類；溢利或儲備資本化；分派；股份供股或涉及股份及其他證券的購股權；按低於現行市價發行及進行其他發行；修訂換股權以及若干其他事宜。
 - b) 換股期—債券持有人將有權於發行日期後任何營業日直至及包括緊接到期日前第七個營業日，轉換全部或部分未償還債券本金額。
 - c) 可予發行的換股股份數目—須予發行的換股股份數目將按獲轉換債券本金額及於相關轉換日期適用的換股價計算。轉換債券不會發行零碎股份。

(v) 贖回

- a) 相關事件贖回日期 — 債券持有人設定的日期不遲於向本公司發出相關事件贖回通知後6個月。
- b) 贖回權利 — 債券持有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於相關事件贖回日期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債券。
- c) 贖回金額 — 本公司須償還債券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所有未償還應計利息。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個部分，即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為12.44厘。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其後於損益中確認。

年內可換股債券的債務及衍生工具部分變動如下：

	債務部分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發行	61,689	6,476
利息開支	3,275	-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虧損	-	1,040
匯兌調整	389	33
	<u>65,353</u>	<u>7,549</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5,353</u>	<u>7,549</u>

22.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	-	41,889
	<u>-</u>	<u>41,88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仍在重組其製造業務及擴展至再生能源產業的新業務計劃。

期內中國政府推出若干新政策令太陽能產業發展受阻。該等新政策令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中國的太陽能安裝配額及併網電價下調，亦為國內太陽能市場平添不明朗因素，衝擊上游產品的業內需求及售價。

為維持業務靈活變通及迅速適應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我們繼續降低製造業務分部的固定營運成本及固定資產水平，專注於進一步加強供應鏈管理、先進技術實力、高質產品及卓越的客戶基礎，確保具備長遠競爭優勢。我們亦積極尋求在符合本身商業利益的情況下將生產工序外判第三方加工代理。我們相信，當市場存在過盛產能時，外判生產工序將更具成本效益。我們繼續削減人手及出售使用率偏低的固定資產，同時將工廠的閒置空間出租。由於旗下海安工廠可以容納餘下所有製造設備，倘我們接獲潛在買家提出具吸引力的要約，我們亦會考慮出售估值較高的上海工廠。此等措施貫徹我們致力提升營運效率的整體策略。

期內我們不再面對多晶硅長期購買協議所帶來的影響。該等協議乃導致本集團於過往數年產生巨額虧損的原因。在解除該等長期供應合約後，本集團在管理供應鏈上更具靈活彈性，以適應市況及讓我們受惠於日益下降的原材料現貨價。我們擬繼續改善現有上游太陽能製造業務的成本競爭力，為發展下游太陽能業務奠定穩固基礎。我們致力促使現有上游太陽能業務與再生能源產業的其他新業務計劃發揮協同效益，為股東創造價值。此外，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完成與一名長期供應商重新磋商，以致我們得以大幅變現於過往年度向該名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餘款。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約5,100,000美元已由我們向供應商購買多晶硅的全數金額所抵銷。

我們相信，隨著太陽能光伏電池的成本效益日漸上升，且對政府政策及補貼的倚賴程度較輕，行業需求長遠而言將不斷增長。儘管中國政府近期就太陽能光伏電池推出的政策帶來衝擊，但我們對行業的長遠持續增長仍然充滿信心。我們積極籌謀及執行各項策略安渡行業的艱難時期。

為提升溢利及盈利能力，本集團亦不斷致力發展及拓展新業務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與麥格理資本訂立股東協議，據此，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與麥格理資本同意成立Future Energy Capital，以發展及拓展下游太陽能業務。Future Energy Capital特別專注於工商業樓宇適用的天台分佈式發電項目。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及麥格理資本分別擁有Future Energy Capital 50%及50%權益，而彼此就交易支付的認購總額最多為5,000,000美元。Future Energy Capital專注於中國境內分佈式太陽能發電項目(總發電量為30至40兆瓦)的開發、項目管理及建設。期內Future Energy Capital已在中國建立投資平台，正逐步擴大本身的項目組合。我們認為與麥格理資本合作將擴大本集團與國際金融機構的策略合作範疇，亦可加強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合共約5.0兆瓦的若干併網下游天台分佈式發電項目轉交Future Energy Capital。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卡姆丹克清潔能源(江蘇)、科信與科信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卡姆丹克(江蘇)同意向賣方收購科信的7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4,000,000元。科信主要為電動交通工具製造商的電動交通工具(包括電動車、電動摩托車及電動自行車)，及為鋰電池製造商及儲電公司的儲電系統研發、設計、整合及銷售鋰電池管理系統及鋰電池系統。收購事項為本集團帶來具吸引力的機會，以擴展業務至為電動交通工具製造商的電動交通工具(包括電動車、電動摩托車及電動自行車)，及為鋰電池製造商及儲電公司的儲電系統研發、設計、整合及銷售鋰電池管理系統及鋰電池系統，展現本集團不斷努力作多元化業務發展。

我們預期，電動車產業及儲電產業的穩健發展及增長前景將推動科信的可持續發展及盈利能力。年內科信的業務取得可觀增長，期內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5,600,000元，較人民幣5,200,000元(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完成收購起列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增加約1,161.5%。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交易時段後)，卡姆丹克清潔能源、Lu Ke Ya及科信與ISDN訂立注資協議，內容有關ISDN向科信註冊資本注資。根據同一份注資協議，ISDN同意認購科信經擴大註冊股本的10%。ISDN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以現金向科信出資人民幣4,444,444.0元，並成為持有科信10%股權的登記股東。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公佈。

上述進展印證本集團在再生能源產業發展及擴展新業務計劃不斷作出努力，將促進本集團的增長動力及提升日後的盈利能力。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交易時段後)，Putana Limited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涉及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年利率10.0厘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為每股0.174港元，於可換股債券所附帶換股權獲全面行使時配發及發行的潛在上限換股股份相當於(i)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1.5%；及(ii)經悉數發行換股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7.7%。概不會尋求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900,000美元，其中80%將用作為Future Energy Capital及其他下游項目提供資金，而其中20%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的通函。

鑒於當前行業環境，顯然實施嚴格財政紀律乃致勝關鍵。在發行可換股債券後，我們的財務狀況已經及將會進一步鞏固。此外，我們已經及將會繼續實施均衡的財務計劃，為旗下業務營運提供支持。

期內來自五大客戶的收益佔總收益約66.2%，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佔46.2%。期內最大客戶銷售額佔總收益約33.6%，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佔17.3%。

為刺激業務增長，我們擬在再生能源產業探討商機及進一步拓展新業務計劃。憑藉我們在先進技術方面的實力、高質產品、卓越的客戶基礎及與知名機構投資者建立的策略夥伴關係，我們有信心抓緊再生能源產業的龐大商機，促進本集團日後持續及穩步增長。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9,200,000元減少人民幣316,600,000元或64.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2,600,000元，主要由於上游太陽能產品的售價及銷量同告下跌，但跌幅因於二零一七年十月購入的鋰電池系統及儲電系統業務帶來的收益增加而局部緩和。期內市場繼續存在過盛產能及中國政府頒佈不利政策。此行業環境為國內的太陽能市場製造不明朗因素，衝擊上游產品的行業需求及售價。

銷售晶片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9,500,000元減少人民幣190,700,000元或76.4%至期內的人民幣58,800,000元，主要由於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量及平均售價分別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約61.0%及26.5%。來自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6,600,000元下跌約人民幣147,800,000元或71.5%。此外，期內我們並無向海外客戶付運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主要由於主要市場需求及重心在於大型單晶硅片而非小型晶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付運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42,900,000元。

銷售晶錠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500,000元減少人民幣22,800,000元或50.1%至期內的人民幣22,700,000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約29.9%及平均售價下跌約25.0%。期內我們主要向中國及日本客戶銷售晶錠。

期內買賣多晶硅超額存貨以及買賣太陽能電池及模組所得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4,600,000元及人民幣4,6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300,000元及人民幣72,3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0,700,000元(或93.0%)及人民幣67,700,000元(或93.6%)，主要由於我們再無合約責任進一步購買多晶硅以致多晶硅超額存貨減少，加上我們的策略為在市場環境反覆波動之時盡量減低買賣太陽能商品的風險。

下游太陽能業務的收益主要包括太陽能項目開發服務收入及發電收入。該等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2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1,400,000元或66.5%至期內的人民幣15,800,000元。收益減少乃由於我們於年內專注開發本身的項目而非向第三方提供項目開發服務。完成的項目日後可售予長期機構投資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賬面值約人民幣61,200,000元的下游項目。

太陽能業務的收益減少因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月購入的鋰電池及儲電系統業務帶來收益而局部緩和。該項業務主要從事為電動交通工具製造商的電動交通工具(包括電動車、電動摩托車及電動自行車)，及為鋰電池製造商及儲電公司的儲電系統研發、設計、整合及銷售鋰電池管理系統及鋰電池系統，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5,600,000元，較人民幣5,200,000元(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完成收購起列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增加約1,161.5%。

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

關於收益的地區分析方面，年內總收益約92.9%(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7.2%)來自我們向中國的銷售。剩餘部分主要來自我們向日本及馬來西亞客戶的銷售。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1,200,000元減少人民幣303,100,000元或63.0%至期內的人民幣178,100,000元，與年內收益減幅一致。銷售及服務成本減少主要由於上游太陽能業務(包括銷售晶片、晶錠、買賣多晶硅超額存貨以及買賣太陽能電池及模組)的銷量減少，亦導致期內總收益減少約人民幣316,600,000元或64.7%。期內上游太陽能製造業務的行業形勢惡化，而中國政府頒佈的新政策對上游產品的行業需求及售價構成不利影響。

期內錄得存貨撥備約人民幣2,600,000元，列入銷售及服務成本。整體而言，銷售及服務成本的按年跌幅約為63.0%，與收益的按年跌幅約64.7%相若。

毛(損)/利

期內本集團錄得毛損約人民幣5,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人民幣8,000,000元轉盈為虧，主要由於期內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同告下跌以及錄得存貨撥備。

其他收入

期內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4,4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0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4,600,000元或50.3%，主要由於期內收訖的政府補助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虧損

期內的其他虧損以及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81,2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500,000元增加人民幣27,700,000元或51.8%。期內的其他虧損以及減值虧損主要包括(i)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約人民幣87,700,000元，因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收益約人民幣46,000,000元而局部抵銷，(ii)壞賬撥備約人民幣17,100,000元，(iii)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減值約人民幣8,900,000元，及(iv)外幣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8,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虧損以及減值虧損主要包括(i)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約人民幣14,800,000元，及(ii)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6,900,000元。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商譽的賬面淨值已分配至涉及下游太陽能服務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涉及貼現率、增長率以及期內售價及直接成本的預計變動。管理層使用足以反映當前金錢時間價值市場評估的稅前比率及現金產生單位特有的風險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參考行業增長預測釐定。售價及直接成本變動以過往慣例及市場對未來變動的預期為依據。

由於行業環境有變及政府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推出新政策《2018 光伏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對可見將來的分佈式發電項目安裝配額構成負面影響，加上期內的實際表現未符預期亦未達業務預測，故收購卡姆丹克(亞洲)有限公司產生的商譽約人民幣39,000,000元於期內全面減值。董事認為無法自涉及分佈式發電項目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收回，故全面減值。有關收購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簽訂的合作協議所產生賬面值人民幣32,187,000元的無形資產於期內亦全面減值。

與此同時，由於期內的實際表現未符預期亦未達業務預測，故有關收購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及卡姆丹克(亞洲)有限公司的不競爭協議所產生的無形資產人民幣14,984,000元於期內全面減值。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或然代價源自本公司按盈利基準就業務收購發行普通股。或然代價分類為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確認。或然代價於初步確認日期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基於所收購公司的業務表現以及股價及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變動而計算得出。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收益主要由於期內本公司股價下跌。

由於上述有關新政府政策的相同理由，對可見將來的分佈式發電項目安裝配額構成負面影響，尤其是卡姆丹克(亞洲)有限公司為甚，加上期內的實際表現未符預期亦未達業務預測，故收購涉及的應付或然代價於期內幾乎全數撥回。

壞賬撥備以及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與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減值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應收賬款進行單獨減值評估或按撥備矩陣進行減值評估，而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而言，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虧損撥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額外計提虧損撥備人民幣17,100,000元，有關金額主要以對結餘重大的債務人的個別評估為基準。

期內已就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與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作出減值約人民幣8,900,000元，此乃以對其可收回能力所作特定評估為依據。

外幣匯兌虧損淨額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並非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即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以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業務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概不會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業務營運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內的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外幣換算儲備項下的權益中累計。期內本集團確認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8,800,000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000,000元減少人民幣5,000,000元或45.5%至期內的人民幣6,000,000元，主要由於上游太陽能業務的銷量下跌以致二零一八年上游太陽能製造業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

行政及一般開支

行政及一般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1,800,000元增加人民幣11,100,000元或13.6%至期內的人民幣92,9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發展活動所產生的專業開支以及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收購並於二零一八年擴大營運規模的附屬公司所產生的行政開支增加。

利息開支

利息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00,000元增加人民幣7,900,000元至期內的人民幣23,800,000元，原因為期內借貸增加及利率上升。

除稅前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期內的除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199,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1,200,000元增加人民幣68,300,000元或52.1%。

稅項

期內本集團產生稅項抵免約人民幣12,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00,000元有所好轉，主要由於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故相關遞延稅項負債亦因而撥回。

年內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期內本集團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86,6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5,400,000元增加人民幣41,200,000元或28.3%。因此，期內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率108.1%，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虧損率29.7%。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期內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存貨周轉日數

存貨結餘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3,200,000元減少56.5%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8,8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致力縮減其傳統晶片製造業務的規模及減少存貨水平。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周轉日數合計為38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日)。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貿易應收賬款結餘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6,400,000元減少36.5%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5,8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縮減其傳統晶片製造業務的規模，且年內作出壞賬撥備約人民幣23,600,000元。然而，減幅因科信的業務規模及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擴大而局部抵銷。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合計為76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日)。本集團密切監察應收賬款結餘的還款情況。授予旗下客戶的信貸期介乎約7至180日，視個別情況而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約為76日，仍在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之內。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貿易應付賬款結餘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4,000,000元減少5.8%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9,1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縮減其傳統晶片製造業務的規模，惟減幅因年內科信的業務規模及其貿易應付賬款結餘擴大而局部抵銷。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合計為162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日)。本集團在業界面臨困境下仍獲得供應商的不懈支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的主要營運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銀行借貸及發行股本或債務證券所得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且處於淨債務狀況約人民幣145,5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7,6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營運資金虧絀(即綜合流動負債總額超逾綜合流動資產總值)人民幣177,4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1,000,000元)。然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維持淨資產約人民幣57,7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2,100,000元)。

儘管無法保證本集團定能於其短期銀行貸款到期時進行再融資，但本集團過往曾就其大部分短期銀行貸款於到期時延長還款期或利用現有信貸額度籌措替代借貸。根據與在中國向我們提供短期銀行貸款的銀行進行的最新討論，彼等仍會保留過往此等做法，而本集團假設於可見將來仍可沿用此安排。此外，我們有多項下游項目，訂單所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價值約為人民幣61,200,000元。當接獲合理的要約或需要額外資金時，我們將考慮出售該等項目以及其他資產及財產。由於旗下海安工廠可以容納餘下所有製造設備，倘我們接獲潛在買家提出具吸引力的要約，我們亦會考慮出售上海

工廠，其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24,800,000元(包括財務報表的樓宇、投資物業及預付租賃款項)。此外，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完成與一名長期供應商重新磋商，以致我們得以大幅變現於過往年度向該名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餘款。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款項約5,100,000美元已由我們向供應商購買多晶硅的全數金額所抵銷。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營運及投資活動，務求持續改善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交易時段後)，Putana Limited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涉及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年利率10.0厘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為每股0.174港元，於可換股債券所附帶換股權獲全面行使時配發及發行的潛在上限為換股股份，相當於(i)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1.5%；及(ii)經悉數發行換股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7.7%。概不會尋求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900,000美元，其中80%將用作為Future Energy Capital及其他下游項目提供資金，而其中20%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截至本公佈日期，約8,000,000美元已用作為Future Energy Capital及其他下游項目提供資金，另約2,000,000美元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的通函。

儘管無法保證本集團定能於需要額外資金時成功集資，但本集團過去數年均能在有需要時成功集資。本集團假設於可見將來仍可沿用此安排。

本集團將實施均衡的融資計劃，以支持業務運作。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1,900,000元)。本集團目前並無計劃進一步擴大傳統太陽能製造業務的產能。此外，本集團將審慎規劃下游太陽能業務及儲電業務的擴展，而此將取決於市況及機會。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為數約人民幣5,900,000元的應付或然代價結餘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000,000元)。

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集團向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酬金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關連人士交易。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受限制現金約人民幣22,1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900,000元)，並將賬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90,9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500,000元)、約人民幣86,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000,000元)、約人民幣13,5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00,000元)、約人民幣7,5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900,000元)及約人民幣5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樓宇、投資物業、預付租賃款項、下游項目發電站及下游收益的應收賬款質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抵押本集團其他資產。

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涉及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事項，惟已出售若干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Future Energy Capital與Sunny Mega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已向Future Energy Capital出售Sunny Mega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人民幣4,5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於交易時段後)，(i)卡姆丹克清潔能源、福策能源投資(無錫)與無錫卡姆丹克(建元)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卡姆丹克清潔能源已向福策能源投資(無錫)出售無錫卡姆丹克(建元)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人民幣2,600,000元；及(ii)卡姆丹克清潔能源、福策能源投資(無錫)與無錫卡姆丹克(天漢)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卡姆丹克清潔能源已向福策能源投資(無錫)出售無錫卡姆丹克(天漢)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人民幣3,700,000元。

緊隨上述出售事項完成後，Sunny Mega、無錫卡姆丹克(建元)及無錫卡姆丹克(天漢)均不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Sunny Mega、無錫卡姆丹克(建元)及無錫卡姆丹克(天漢)的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的公佈。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交易時段後)，Putana Limited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涉及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年利率10.0厘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為每股0.174港元，於可換股債券所附帶換股權獲全面行使時配發及發行的潛在上限換股股份相當於(i)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1.5%；及(ii)經悉數發行換股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7.7%。概不會尋求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900,000美元，其中80%將用作為Future Energy Capital及其他下游項目提供資金，而其中20%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截至本公佈日期，約8,000,000美元已用作為Future Energy Capital及其他下游項目提供資金，另約2,000,000美元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的通函。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去十二個月，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66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2名)僱員。現有僱員薪酬包括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障供款。僱員的薪酬水平與其職責、表現及貢獻相一致。

重大投資的日後投資計劃詳情

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擴展下游太陽能業務以及鋰電池系統及儲電系統業務。由於市場環境瞬息萬變，本集團傾向於整個擴充過程中保持靈活彈性，避免於預定時限內設定產能目標。除在建項目以及鋰電池系統及儲電系統業務外，本集團尚未就下游太陽能業務作出任何資本承擔，而此將取決於市況及機會。我們相信，此策略有助本集團於行業整合過程中獲取最大利益。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期內本集團確認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8,8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外幣計值所致。本集團目前尚無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一直監察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利益。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解聘外部核數師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梁銘樞先生、Kang Sun先生及徐二明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樞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期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慣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期內一直維持公眾持股量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股息

由於本公司計劃保留現金以應付營運資金所需及用於未來任何潛在投資機會，故董事會建議不宣派期內的股息。本公司日後或會根據本公司財務業績及表現以及整體行業及經濟環境考慮其股息政策。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初步公佈所載期內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據，等同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佈提供核證。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mtecsolar.com)。期內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登入上述網站瀏覽。

致謝

本人希望藉此機會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的竭誠盡責及勤勉投入以及股東、供應商、客戶及銀行的不懈支持表示由衷謝忱。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卡姆丹克清潔能源」	指	卡姆丹克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全資擁有
「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	指	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uture Energy Capital」	指	Future Energy Capital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與麥格理資本成立的共同投資公司

「福策能源投資(無錫)」	指	福策能源投資(無錫)有限公司，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Future Energy Capital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SDN」	指	ISDN Investments Pte Ltd，於新加坡共和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
「科信」	指	鎮江科信動力系統設計研究有限公司，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麥格理資本」	指	Macquarie Corporate Holdings Pty Limited，於澳洲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兆瓦」	指	兆瓦
「期內」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光伏」	指	光伏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unny Mega」	指	Sunny Mega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無錫卡姆丹克(建元)」	指	無錫卡姆丹克建元光伏有限公司，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
「無錫卡姆丹克(天漢)」	指	無錫卡姆丹克天漢光伏有限公司，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張楨先生及鄒國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益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銘樞先生、Kang Sun先生及徐二明先生。